

一个人老了,伴随着的,往往是行动不便、反应迟钝,抑或,还性格固执、疾病缠身。社会上,围绕老人“摔倒讹人”“广场舞扰民”等问题,不时出现“坏人变老”还是“老人变坏”的争议,更让人觉得老之可怕。但人之变老,又不可避免,无法逃脱。

变老,不只是简单的年龄增长。中国有尊老敬老的传统,作为老人自己,却不能只因年龄大,就认为天然该受到尊重,进而倚老卖老,甚至“仗老欺小”。立足社会,与人相处,老人需要不断修炼提升。尚未变老的人,也该思考将来如何做个老人。

当我老了,我该像年轻人一样,心态开放,乐于接受新生事物,尽量不让自己落伍。我熟悉的唐叔,年近七十,微信玩得比年轻人还溜。朋友圈,常看到他写的古诗诗。诗的质量好坏不论,玩微信,着实给他增添了不少生活乐趣。未来,定会有新的技术、新的生活方式,我虽已变老,接受能力差,可我也得慢慢学,努力跟上时代。

那时候,我身边,会有很多年轻人,如自己的后辈、朋友的子孙、原工作单位的新生代等。面对他们,我

自己也不明白,为什么总牵挂着五十多年前那些爬满篱笆的丝瓜花,而且一定会想念徐叔来。1949 年上海刚解放,父亲就把母亲和我们接到了杨树浦路定海路的简屋里,几年后我们搬进了长白一村的新工房,从此与徐叔家成了邻居。

徐叔比父亲小几岁,好像是坐办公室的职员,父亲则干他的七级钳工。

大概是 1961 年开春吧,党和政府号召大种“十边”(河边、路边、屋边、沟边……),解决锅里碗里的困难。徐叔家先带着老婆儿子在屋边的空地上

刨开了。母亲好奇去问了,才知道准备种菜吃。我们家可不缺人手,只是不知怎么搞,连把锄都没有。徐叔知道了,就抽休息天回了趟乡下老家,带给我们一把锄和几包菜籽,并将那块空地一分为二,让我们种离家门近的那块。

这空地原先是造工房堆砖石的,就学徐叔的办法,菜刀撬、手指抠、先把表层的碎砖石清除掉,这开头还真难啊!当锄头终于见到泥土时,

才感到土层是多么亲切。徐叔教我们分垅,播下菜籽,又让我们去捡树枝竹条围篱笆,连父母下班一路上也捡。大约十天,咱们两家连成一体,园子就像模像样了。

徐叔见我每天去看出了没有,笑着说:“不急!要一星期呢。我们还得各家挖口井,往后天天要浇水的。”我们学着徐叔的样,在地上画一个圈,我和父亲轮流着挖。徐叔说过:必须一口气挖到一人深,不能过夜。黄昏前,徐叔家先完工,就过来帮我们挖。终于听到徐叔在井下喊了一声:“行了!”我们赶紧拖他上来。他像新闻发布官似地说:“明天一早肯定见水。”第二天清早,清澈而安静的水果然在井底汪着。

没多久,我们碗里就有菜了。当丝瓜花开过不

学做老人

马继远

不会因自己年老,就以见多识广、阅历丰富自居,爱指点、臧否他们。要知道,所谓的代际优势,在这个信息平等化的时代,并不存在,很多时候老人未必就比年轻人高明。我会少说话,微笑着,看年轻人开拓前行,并致以祝福。如果必要,我会中肯提出个人建议,但仅供参考,绝不固执己见。

外出时,我将秉承老人该有的公德。坐公交车、地铁,考虑年轻人上班赶时间,我会尽量错开上班高峰,以免给他们添堵。车上如果没有位子,那就站着,断不能因为年轻人没给自

己让座而怒发冲冠。他们整天辛苦奔波,比我辛苦,他们坐在位子上,身心能放松片刻,我会感到欣慰。作为老人,我依然注重个人卫生和衣着打扮,把自己收拾得干净清爽。生活中,有兴趣爱好,精神有所寄托。有些老人,衣冠不整,邋里邋遢。也并非经济原因,只是他们认为没必要收拾。至于兴趣爱好,更无



边看边聊

想念徐叔

狄火勤

久,汤里就有丝瓜了。徐叔家的孩子原先老喝酱油汤,脸都肿了,现在也欢欢喜喜地吃着新鲜蔬菜。在那个物质很匮乏的年代,竟然也挡不住这份快乐。这时的菜园,就像花园一样美丽,绿油油的菜叶、浅紫的茄子花、金黄的丝瓜花。更可爱的是不知从哪

里安家了,半夜清晨叫得挺欢的。

有一天,徐叔跟我父母说,他准备带全家回乡种地去

了。那时鉴于困难的形势,政府鼓励配偶在农村的职工回乡务农,发给安家费。这时我才知道,徐叔是共产党

员,他是带了头的。他家夫妻同厂,不在动员范围,可他决定回乡去。徐叔把他那块地交给我们,说荒了挺可惜的。我的那些小伙伴“少年不识人生愁”,只说着乡下许多好玩的去处。

徐叔平时话不多,并不是没有主见,而是一种如空谷般的虚怀。这个决定是多么沉重啊!徐叔却举重若轻,就这么毅然决然地走了,

让我觉得他是一个了不起的男子汉。

深秋了,我在徐叔的园里徘徊,望见那高高的竹排上,丝瓜花正开着它最后的几朵,仍然开得认认真真的。这花原本是属于乡村的,是徐叔把它带给了我们。它让人想起刚过去的岁月,徐叔怎样带着我们去接近泥土和根,去改善自己的生活;也让人想起往后的岁月里,徐叔将怎样带着他全家在艰苦的农村,为改善国家形势而尽力。这随和地开着的丝瓜花啊,金黄金黄的,让人咀嚼不尽它的美丽,也让人想起徐叔来。

后来国家经济好转了,十七棉马上把当年为

国家挑重担的同志召回厂,可徐叔一家没回来,据说当地的父老乡亲怎么也不肯放他走,徐叔也就留下了。

徐叔如健在,应该是百岁老人了。

所谈起,他们每天就是发呆。老人就该放弃自己吗?老人的形象,是晚辈的一张名片。收拾好自己,充实快乐地生活,就是在给晚辈增光添彩。

据说人老了,更惜命爱财。我得调理好身体,尽量别生病。可我不会相信那些鼓吹得神乎其神的医疗设备和药品,更不相信什么中大奖发大财的信息。身体靠锻炼,钱财靠勤劳,所有偏离常理的说辞都不可信,对诈骗,要保持警惕。我那时钱财可能不多,但生活中该花的钱要花。也要尊重晚辈的消费方式,只要不浪费不挥霍即可。至于挤在人群中领取商家派送的免费鸡蛋之类活动,我坚决不去。做人,没必要贪图蝇头小利,再说去了还要给治安人员添乱。

倘若很不幸,将来我罹患重症,生活不能自理,那我愿选择进养老院,接受专业护理。这样可以减少亲人的心理负担。而当我失去意识,彻底没了尊严,生命也就没有继续存在的必要。我会最后做一次自己的主。

如此思考下来,我愈加确信,绝不是年龄大,就能自然而然成为“老人”。老人,确实需要学着去当才行。那么,从现在开始,学做老人。当我老了时,就能做一位有尊严的老人。



雨中即景 (水彩画) 马广生

村上说,我一直以为人是慢慢老去的,其实不是,人老是一瞬间的事。说实话,与轩儿相伴成长的喜悦参半里,我也有时惊觉,长大,好像也不过是桩弹指一瞬的事。

一百分,对一个像轩儿一样的“没头脑”来说,真的不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这次数学中考完回家,他撂下一句稀松平常的“还好吧!”不过又加上了小尾巴爸爸“可能一百分”。我们处惊不变,只要不像上学期那番失常就阿弥陀佛了!

成绩终于出来了,轩儿抿着嘴,一脸镇定,我倒是心慌得很,百般找寻着他脸上的尴尬不已或喜不自禁的蛛丝马迹,可是迟迟不敢张开口。还是轩儿抬起脸,用清亮的眼神望着我:“妈妈,我考了满分!”“什

么?”我不敢相信,虽然我能确信我没有听错。“一百分!那不是你跟我一起的心愿吗?”轩儿已经跟我一般高了,他突然像个大人一样拍着我的肩膀,一字一句地说。我逗他:“咱们轩儿做了张假试卷啊!”轩儿一本正经地把头摇成了拨浪鼓:“是真的!全班就一个,全年级也就两个!”“么么哒!我的儿子!”

不知何时,家门口的空落落的面包房已变身一家挤挤挨挨的新潮餐厅。自诩美食家的轩儿说什么也要穿过大马路去瞅一眼。看着他兜了一圈,咽了咽口水,撇了撇嘴的样子,我不由跟他订了约,“下次的奖励就非它莫属了!”

好了,一百分来了,我自然不敢怠慢:“咱们走!”轩儿摸摸瘪下去的肚

子,调皮地晃着脑袋:“幸福,咋就说来就来呢?”话音未落,他早已蹿出门去。

走进餐厅,我坐下,他却没跟过来,抬头一看,他正在开放厨房东看西瞧呢。我叫他,示意他来点单。他却迟迟未反应。过一会儿,他急匆匆地跑过来,“妈,你看,厨房的大厨怎么不戴口罩?”我远远一看,果真,厨师来回忙着,高高的厨师帽下好像缺了什么。“菜倒还行——可是他们怎么可以那样?”他干净清澈的眼神看着我,却见一丝忧虑悄悄爬了上来。“把手给我!”

还未等我反应过来,他已拿过手机,跑到一根大柱背后,对着厨房方向,开始拍照。“好了,三张,我的证据!”他小心翼翼地护着手机跑回来。然后瞧了一眼来回穿梭的侍者,对我耳语:“我要再查查他们大众点评的口碑!”

他对着手机,手指轻点,等待,凝神,摇头,一脸严肃:“有问题,我找不到这个餐厅!”他把手机往我手里塞,坚定地看着我:“妈,你帮我再确认一下!”一派不容人犹豫的样子。

我们很快移步出了餐厅。饿着肚子,轩儿脸上却泛起一种纯粹的光彩,“我要向食监局投诉!”颇有大义凛然,为民除害的气度。

就那么一瞬,那么一激灵,我发现一个心常向往却不曾想过就此变现的秘密,轩儿长大了,令人击节赞叹。只有心里吟出一首歌:你眼睛红了,我的天灰了。你眉头开了,所以,所以我笑了。



七夕会

王丹凤电影《女理发师》的现场,发生一件有趣的事,有一位白发苍苍的为老大爷向椅上的王丹凤跪下索要签名,说不出话的王丹凤只好微笑,像观音从净瓶中抽出一根柳叶在这个老大爷的大本子上写下自己的名字。坐我旁边的两位大妈对这样疯狂的举动很不以为然,因为这些索要签名的人挡住了

同样的美,但过去时代的美总是更高级,更优雅。于是,美貌可能是为数不多的易得品和速朽物中可以违抗进步主义这一现代性最根本的价值观的,因为今天的美总是敌不过过去的美。美貌固然也有两重性,一方面美貌之速朽如容颜飞逝,时景飘风,总有凋零的一天,但另一方面有过的美貌会沉淀,会在老去后释放神性的光辉,美貌的人会同逝去的容颜重新实现本雅明意义上的灵韵,美貌是它自身的福尔马林。终究美貌会赢得胜利,会赢得时间的赦免,或更进一步,美貌赦免了时间。是昔日的美貌让时间获得了尊严,让时间本身增值。

当一个人说,苏珊·桑塔格不光是个才女,还是个美女的时候,可以理解这是对桑塔格至高无上的礼赞。张爱玲就吃了外貌的亏,她母亲比她长得美,她嫉妒了一辈子。这后半句是王安忆老师读了《小团圆》之后的心得。明星的美貌是阴阳和合,是含笑半步疯。美貌是镜中花,水中月,违背逻辑,对抗理智,是无理取闹,跳进去,就再也出不来。美貌是保守,也是激进。除了更美一点,好像别无他法。

美貌是清一色的网红脸。

的《滕王阁序》的佳句,令滕王阁美景天下仰慕。我最初便是在中学语文课本中读到这三大不朽名篇,对江南三大名楼颂之、慕之、向往之。崔颢在黄鹤楼墙上题《黄鹤楼》,王勃在滕王阁当场挥就《滕王阁序》,我这次来到岳阳楼惊讶地得知,范仲淹竟然没有到过岳阳楼,却应好友巴陵郡太守滕子京之请,洋洋洒洒写出流传千古的《岳阳楼记》,真乃才高八斗。

三大名楼之中,最高的是滕王阁,原高约 27 米,现高达 57.5 米。非常荣幸的是,重建滕王阁的总设计师陈星文先生陪同参观,边走边聊,使我对滕王阁有了深入的了解。

他说,1926 年 10 月滕王阁最后一次毁于北洋军阀邓如琢的炮火,半个多世纪之后重建滕王阁工程在 1985 年重阳节动工,历 4 年完工,可谓“毁于乱世,建于盛世”。重建的滕王阁“明三暗七”,即从外表看上去只三层,而实际上内部是七层,钢筋混凝土仿木结构,楼内安装了电梯。黄鹤楼在 1981 年重建,五层,实际上还有四个夹层,共为九层,象征九五至尊。重建的黄鹤楼也是钢筋混凝土结构,总高度 51.4 米,稍低于滕王阁。但是黄鹤楼雄踞于海拔 61.7 米的蛇山之巅,所以显得“高高在上”,俯瞰长江大桥,京广列车在脚下徐徐通过。

相比之下,岳阳楼是“小弟弟”,三层三檐,覆黄琉璃瓦,翼角高翘,楼高不足 20 米。然而当今的岳阳楼建于清光绪五年(1879),1983 年在原楼的基础上作了若干更新,是三大名楼中唯一的木质结构的建筑。我沿木梯登岳阳楼,所见的是木柱、木梁、木栏杆、木地板,连飞檐、檐牙啄也都是木质,无一钉一铆,全靠木制构件的彼此勾连。尤其是三楼盔式楼顶,是中国现存最大盔顶建筑。凭栏俯视,近可见到楼前的翼然而立的三醉亭和仙梅亭,与岳阳楼形成一个品字,远可见碧波之中翩翩洞庭小舟,绿树蓊郁的君山岛时隐时现。

三大名楼宛如天仙三姐妹,各有千秋,皆为中华古建筑瑰宝,江南明珠。走马三大名楼,领略古阁丰采,波光楼影,心旷神怡,美景永存脑际,能不忆江南?



江南三大名楼

叶永烈

黄鹤楼、岳阳楼、滕王阁,江南三大名楼也。黄鹤楼在武汉,滕王阁在南昌,都在交通干线上的省会城市,所以我很早就有机会几度前往游览。岳阳楼却偏于一隅,只有专程去岳阳,方能拜谒。草长莺飞的夏初,我应邀前往岳阳讲座,终于得以遍访江南三大名楼。也正因此这样,我对三大名楼有了比较感。

这三座名楼最大的相同之处,便是历史悠久,名闻遐迩,都是当地的地标性建筑,当地的第一名胜。岳阳楼、黄鹤楼始建于三国,而滕王阁则始建于唐朝。“有水则灵”,三大名楼皆傍水而建,波光粼粼,景色秀美。黄鹤楼面对滔滔长江浪,岳阳楼前是烟波浩渺的洞庭湖,而滕王阁则坐落在赣江之侧。三大名楼都选择了岸边高处建造,居高临下。黄鹤楼建在武昌蛇山峰岭之顶,据说在三国东吴时便在此建楼,以登高望远,提防蜀汉来袭。无独有偶,岳阳楼建于岳阳西门城头,最初乃东吴大将鲁肃所建的阅兵台。滕王阁则非军事要塞,却是唐高祖二十二子李元婴的别居,登临楼台,江天一色,宴请高朋客,把酒赋诗。

三大名楼纳水依山,虽然皆是风水宝地,却木秀于林,战火延烧,劫难频至。然而却屡毁屡建,仿佛在证明此等秀水岸边应有楼。在岳阳楼景区,我见到五座高达十来米的青铜铸造的微缩岳阳楼,名曰“五朝楼”,重现了唐、宋、元、明、清五朝风格各异的岳阳楼。最为惊人的是滕王阁,竟然被毁 28 次,如今呈现在游客面前的是 1989 年落成的第 29 次重建的滕王阁!据称,滕王阁创造了名楼重建的吉尼斯纪录,可谓“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

三大名楼的最大共同点,是引无数文人墨客竞折腰,为之写万千诗文,使其声名远播。三大名楼各有一经典名篇,成为“主题曲”:“昔人已乘黄鹤去,此地空余黄鹤楼。黄鹤一去不复返,白云千载空悠悠。”唐代诗人崔颢的七律《黄鹤楼》成为脍炙人口的诗篇;“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北宋范仲淹《岳阳楼记》中的名句,四海传颂;“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唐代诗人王勃

过去的美貌

吴见如